



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
党支部书记暨党务干部履职能力提升专题培训
学员手册

2025年4月

目 录

1. 干部教育培训学员管理规定	1
2. 学习课程安排	10
3. 培训相关事项	11
4. 参训人员分组、乘车安排表	12

干部教育培训学员管理规定

(2013年2月19日中共中央组织部制定并发布

2019年11月28日中共中央组织部修订)

为进一步在干部教育培训中加强学员管理、严肃培训纪律、切实改进学风，根据党中央有关规定，结合新时代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实际，作出如下规定。

一、学员必须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和中心内容，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终身课题，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理论联系实际，自觉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党性锻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学员参加学习培训，必须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遵守学习培训、安全保密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学员所在单位和干部管理部门在学员参训前要进行纪律提醒，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在发放入学通知时、学员入学报到时和学习培训期间，都要对学员明确纪律要求。

三、学员在校学习培训期间，应按规定住在学员宿舍，严禁教学活动日私自在外住宿。应在学员食堂就餐，教学活动日一律不准饮酒。严禁参加任何形式的可能影响学习培训、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饮酒和娱乐活动。学员之间、学员和教师之间、学员和工作人员之间不得相互宴请。班级、支部、小组不得以集体活

动为名聚餐吃请。严禁酗酒、滋事。

四、学员外出参加现场教学、实地考察调研等活动时，必须着装整洁，言行举止得体，注意自身形象。不准警车带路，不接受任何宴请，严禁饮酒，一律吃自助餐或便餐，按规定缴纳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不得参加与学习培训无关的活动。

五、学员不准接受和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纪念品、土特产等，不得在校接待以汇报工作、探望为名的各种礼节性来访。学员之间不准以学习交流、对口走访、交叉考察、集体调研等名义互请旅游。

六、学员必须集中精力学习，学习培训期间不再承担所在单位的工作、会议、出差、出国（境）考察等任务，不得无故旷课，不得擅自离校。如因特殊情况确需请假的，必须严格履行请假手续。累计请假时间原则上不得超过总学时 1/7。双休日、节假日外出必须报备，按规定时间返校。

七、学员必须端正学习态度，自己动手撰写发言材料、学习体会、调研报告和论文等，不准请人代写，不准抄袭他人学习研究成果，不准秘书等工作人员“陪读”。不得留公车驻校，不得借用其他单位和个人的车辆“伴读”。

八、学员在校期间及结（毕）业以后，不得以同学名义、以任何形式拉关系、搞“小圈子”，不得成立任何形式的联谊会、同学会等组织，也不得确定召集人、联系人等开展有组织的联谊活动，不得利用同学关系谋取私利。

九、干部管理部门要按规定将学员在校期间的表现记入干部人事档案，作为干部考核内容和任职、晋升的重要依据，对重点培训班次要派专人跟班。干部教育培训机构要切实履行学员管理主体责任，完善并严格执行学籍、学习、考勤等规章制度，从严管理、从严监督学员。

十、对违反本规定的学员，由干部教育培训机构视情节轻重予以约谈提醒、通报批评、责令退学等处理；对通报批评、责令退学的，处理结果要向学员所在单位和干部管理部门通报或备案；涉嫌违纪违法的，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应将有关情况提供给学员所在单位和有关部门，依纪依法处理。

本规定由中共中央组织部负责解释，自2013年2月19日起施行。各干部教育培训管理部门和培训机构可结合实际制定贯彻执行的具体措施。

关于干部培训班学员遵守“十严禁” 纪律要求的通知

各县区委组织部,市委各部门,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党委(党组),各人民团体党组:

按照中省组织部门关于加强干部教育培训管理工作要求,为增强干部培训的纪律意识,提高干部培训效果,制订关于干部培训班学员遵守“十严禁”纪律要求,市内和外出选派参加各类培训班的学员严格遵守。各单位自主举办的培训班参照执行。

中共榆林市委组织部

2017年1月5日

中共榆林市委组织部 关于培训学员“十严禁”纪律要求

一、严禁不按时报到，事后请假。

二、严禁以任何形式搞特殊化食宿安排。

三、严禁他人代替培训，代写各种培训要求的相关材料。

四、严禁上课迟到早退、随意交谈、接打手机、随意走动、吸烟。

五、严禁无故旷课。

六、严禁不准假外出，接待各种来访。

七、严禁培训期间聚餐饮酒。

八、严禁各种形式赌博活动及高消费娱乐活动。

九、严禁夜不归宿和留宿他人。

十、严禁培训未结束私自提前离开。

学员违反任何一条纪律要求，向全市通报批评本人及其单位，组织人事部门按人事管理权限对其作出相应的组织处理。

中共榆林市委党校学员管理制度

一、学员必须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和中心内容。

二、学员参加学习培训，必须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遵守学习培训、安全保密和廉洁自律等各项规定。

三、学员在学习培训期间必须做到“两个应当，三个严禁”。应当在学员宿舍住宿，应当在学员食堂用餐；严禁在教学活动日私自在外留宿，严禁在教学活动日饮酒，严禁参加各种形式宴请、聚餐和互相吃请等。

四、学员必须集中精力学习，学习培训期间不再承担所在单位的工作、会议、出差等任务，不得旷课，不得擅自离校。

五、学员必须端正学习态度，自己动手撰写发言材料，学习体会、调研报告、党性分析材料和论文等，不准请他人代写，不准抄袭他人学习研究成果，不准私带工作人员“陪读”。

六、学员在学习培训期间不准接受和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纪念品、土特产等，不得在校接待以汇报工作、探望为名的各种礼节性来访。学员之间不准以学习交流、对口走访、交叉考察、集体调研等名义互请旅游。

七、学员外出学习培训期间，必须遵守异地培训机构的纪律与安排；要有极强的时间观念和集体观念；注意遵守社会公德，

注重个人形象，维护集体声誉；应按规定就餐、缴纳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不得参加与学习培训无关的活动。

八、严格执行请假规定，三天以内的培训不予请假；为期一周以上的培训，学员要严格履行请销假手续，经相关领导批准后生效；不履行请假手续而无故旷课者，取消本次培训资格；为期一个月以上的培训累计请假超过总学时 1/7 的，予以退学，县（处）级干部调至下期补训，不补训的上报市委组织部并通报学员所在单位和所属市县区委组织部。

九、对违反本规定的学员，视情节轻重予以约谈提醒、通报批评、责令退学等处理；对通报批评、责令退学的，处理结果要记入本人档案；涉嫌违纪违法的，应将有关情况提供给学员所在单位和所属市县区委组织部，依纪依法处理。

十、培训期间的考勤实行人脸识别签到签退。为期一个月以上的培训班的学员考勤实行一周一汇总，并在教室公示。

十一、为期一个月以上的培训班的组织管理、学籍管理、考核、评优与结业。

（一）组织管理

成立学员临时党支部，选举支委会，由书记、副书记（兼组织纪检委员）、学习委员、纪律委员、文体委员组成。

（二）学籍管理

未请假且逾期三天不到者，取消入学资格并通报本人所在单位；累计请假时间超过总学时 1/7 的按退学处理；学员结业时，

填写《结业登记表》。

（三）考核

考核主要内容包括理论学习、党性锻炼成效、考勤情况三个方面：

1. 理论学习成绩 50 分。理论学习成绩包括考试成绩（20 分）和日常成绩（30 分），日常成绩包括学习计划 5 分、听课笔记 15 分、作业 5 分、班级活动 5 分。

2. 党性锻炼成绩 20 分。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得 10 分，发现有违反规定情况的酌情扣 1 - 10 分，积极参加组织生活得 5 分，认真填写党性分析材料得 5 分，缺席党性教育活动的，每少一次扣 2 分。

3. 考勤成绩 30 分。旷课一天扣 10 分，请假一天扣 2 分，迟到一次扣 1 分，早退视为旷课。30 分减去扣除分值即为学员考勤成绩。

4. 加分项目。学员在培训期间有下列情形的可适当加分：学习期间的调研报告被评为优秀等次或被市级领导批示肯定的，课题组每人加 5 分；在市委党校刊物《榆林论坛》、网站、微信公众号或市级以上公开出版的报刊杂志、相应的网站、客户端、微信公众号上正面宣传班级学习情况的，每篇加 3 分；经批准，组织开展健康有益的文体活动或社会考察等活动的，组织者加 5 分，参加者加 1 分；班级风气良好、学习成效明显的，每位支委成员酌情加 3-5 分；到课率 100% 的加 10 分；培训期间做好人好事

并有较大影响的加 5-8 分。加分项最高不得超过 20 分。

5. 班主任根据总成绩将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

(四) 为期一个月以上的培训班的评优与结业

1. 优秀学员按本班学员总数的 15% 评选，并选出优秀支委一名。

2. 优秀学员（支委）的条件：学习目的明确，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学习任务，考核总成绩优异；能自觉加强党性锻炼，政治思想素质持续进步、理论素养有较大的提高；关心集体，团结同学，尊敬班主任、老师和管理人员，在学习活动中起模范带头作用。

3. 根据评选条件，班主任综合考核学员情况评选出优秀学员（支委），由校（院）通报表彰，授予“优秀学员（支委）”称号，并颁发证书。

4. 学员在培训期间的理论学习、党性锻炼成效及考勤情况，由班主任和临时党支部（班委会）共同鉴定，填入《学员结业登记表》并归档。

中共榆林市委党校（行政学院）

2022 年 3 月 1 日



党支部书记暨党务干部履职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

课程安排

时 间		教 学 内 容	主持/ 主讲	地点
4月8日 (周二)	下午	集合时间: 13:40-13:50 (13:50 统一乘车出发) 对标学习: 曹家滩煤矿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及其党建工作 14:30-16:30 (16:30 统一乘车报到)	周 炜	公司办公楼门口
		学员报到 (17:30-18:00) 统一办理入住及用餐	李 硕	党校 一楼大厅
4月9日 (周三)	上午	开班仪式 08:00—08:25	王新权	四楼 第二教室
		1.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 2. 学习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	马轮轮	
	下午	3. 党建信息化平台功能运用及填写规范;	张瑞琦	
	晚上	4. 观看《党支部标准化教学视频》;	班主任	
4月10日 (周四)	上午	5. 怎么做一个优秀的党支部书记 (侧重发展党员);	闫 滕	四楼 第二教室
	下午	6. 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务实;	刘昌国	
	晚上	7. 围绕“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等进行讨论;	班主任	
4月11日 (周五)	上午	8. Deepseek 在企业中的应用探索与案例;	张 华	四楼 第二教室
	下午	9. 学员心得交流、结业考试。	包广平	
时间		上课时间: 上午 8:30—11:30 下午 14:30—17:30 晚上 18:30—20:30		

培训相关事项

一、**报到时间**：2025年4月8日下午13:40-13:50

二、**培训时间**：2025年4月9日—4月11日

三、**培训对象**：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各基层党组织书记、副书记，组织、宣传委员，负责党建工作的综合部主任、党务干事等。

四、**培训地点**：榆林市委党校

五、**食宿安排**：

1. **用餐安排**：三楼北平厅

早餐：07:30-08:00 午餐：11:30-12:00 晚餐：17:30-18:00

2. **住宿地点**：榆林市委党校

六、**带班领导**：刘芬 18992252588

七、**班主任**：刘树鹏 15229820496

八、**培训二科联系人**：米日亨 13109227763 郝静静 17795981728

九、**后勤服务中心联系人**：李娜 13484829976

十、**财务科联系人**：李凡 13509120191

十一、**教师简介**：

闫 朦 中共陕西省委党校(行政学院)党史教研部教授

张 华 中共陕西省委党校(行政学院)文化与科技教研部副教授

刘昌国 陕煤集团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专班成员、党建业务内训师

马轮轮 中共榆林市委党校(行政学院)基础理论教研室副主任、副教授

附件 1

榆林新材料集团党支部书记暨党务干部履职能力提升专题培训参训人员分组、乘车安排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及职务	联系方式	晚上 研讨分组	乘车	备注
1	包广平	男	党委组织部部长	13209193933	各组巡视	车辆 1 陕 KH4113	
2	白 瑜	男	发电分公司发电党支部书记、主任	18329255805	1 组 组长 (杜 江) 记录员 (石蕊宁) 五楼 第一讨论室		
3	王国坤	男	铝业净化供料车间党支部书记、主任	18700200982			
4	杜 江	男	煤业公司第五党支部书记、洗煤厂厂长	15877549164			
5	石蕊宁	女	质检计量中心党支部兼职宣传委员	13409181256			
6	张 伟	男	发电分公司综合部副主任	18700226433			
7	魏海鱼	女	发电分公司机关党支部宣传委员	18391260607			
8	张景山	男	铝业供电车间党支部宣传委员	18992379766			
9	吕海波	男	铝业生产保障车间纪检委员	18392247304			
10	王保清	男	煤业公司第五党支部党务干事	15619907123			
11	高虎卫	男	煤业公司第五党支部纪检委员	15891250114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及职务	联系方式	晚上 研讨分组	乘车	备注
12	曹少波	男	发电分公司辅控运行党支部书记、部门主任	18329255808	1 组 组长 (杜 江) 记录员 (石蕊宁)	车辆 1 陕 KH4113	
13	王昭琪	女	发电分公司辅控运行党支部宣传委员	15191275533			
14	赵丹丹	女	机关第一党支部宣传委员	15891153335			
15	朱西平	男	后勤服务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	15291880456			
16	虎婉红	女	后勤服务公司纪检干事	13659225690			
17	高婷婷	女	铝业检修车间党支部宣传委员	15229595715			
18	白小明	男	铝业检修车间党支部宣传委员	13689120153			
19	惠 洋	女	阳极电修车队党支部组织兼宣传委员	18329286455			
20	白效易	男	阳极成型车间党支部组织兼宣传委员	62435			
21	周婷婷	女	机关第一党支部第一党小组组长	15691258887			
22	张妮虹	女	机关第二党支部组织委员	18740625227			
23	刘宇英	男	机关党委综合管理室副主任	18329283356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及职务	联系方式	晚上 研讨分组	乘车	备注
24	罗壮年	男	发电分公司机务检修党支部组织委员	15191945557	2组 组长 (王可栋) 记录员 (王静) 五楼 第二讨论室	车辆1 陕KH4113	
25	袁龙飞	男	铜川铝基新材料有限公司科员	18991596956			
26	李坚	男	发电分公司机务检修党支部宣传委员	18329255789			
27	王永豪	男	供销分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	13892231096			
28	周希武	男	合金分公司扁铸辅车间联合党支部副书记	18391261715			
29	李燕斌	男	合金分公司铸造车间党支部组织委员	13772937650			
30	刘慧	女	煤业公司第一党支部组织委员兼宣传委员	13399222444			
31	宋春梅	女	煤业公司第一党支部纪检委员	13891225236			
32	王可栋	男	阳极组装车间党支部书记、主任	13772321753			
33	王静	女	机关第二党支部宣传委员	18292233566			
34	郭珮	女	机关第二党支部纪检委员	13772389734			
35	王文龙	男	煤业公司第四党支部纪检委员	15091122945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及职务	联系方式	晚上 研讨分组	乘车	备注
36	李美云	女	发电分公司机务检修党支部纪检委员	18220208908	2 组 组长 (王可栋) 记录员 (王 静)	车辆 2 陕 KH4914	
37	王 涛	男	发电分公司电热检修党支部纪检委员	18729127211			
38	陈博涛	男	贸易部经理、供销分公司纪检委员	15709120111			
39	刘 旷	男	供销分公司综合部副主任	18392293003			
40	顾承学	男	合金扁铸辅车间联合党支部纪检委员	13892217173			
41	马国宇	男	铝业电解三车间党支部宣传委员	13891267744			
42	冯进民	男	煤业第二党支部组织委员兼宣传委员	15691219797			
43	马宝财	男	党委组织部员工	13572690939			
44	杨 茜	女	铝业生产保障车间党支部宣传委员	15191251316			
45	周 炜	男	党委组织部	18391261970			
46	张磊磊	男	阳极电修车队党支部纪检委员	15229442581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及职务	联系方式	晚上 研讨分组	乘车	备注
47	周芳芳	女	发电分公司电热检修党支部组织委员	18391261862	3组 组长 (唐国风) 记录员 (乔真) 五楼 展览室	车辆2 陕KH4914	
48	贺冻	男	发电分公司电热检修党支部青年委员	15829826994			
49	唐国风	男	铝业动力车间党支部书记、主任	18700217132			
50	赵佳	女	铝业动力车间党支部宣传委员	18791842523			
51	李璐	男	电解一车间党支部组织委员	15760916805			
52	贺江	男	煤业公司第六支部组织委员	15691258655			
53	杨红毅	男	铁路运销公司副总经理、纪检委员	18628682138			
54	王巍	男	发电分公司灰硫检修党支部组织委员	18691269500			
55	魏永波	男	铜川铝基新材料有限公司纪检专员	18992200802			
56	乔真	女	供销分公司综合部党务干事	15129328200			
57	薛蒙	男	发电分公司发电党支部青年委员、副值长	18391261659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及职务	联系方式	晚上 研讨分组	乘车	备注
58	常建轮	男	发电分公司发电部值长	15029846745	3组 组长 (唐国风) 记录员 (乔真)	车辆2 陕KH4914	
59	李树喜	男	合金分公司机关党支部纪检委员	15091127136			
60	林晓峰	男	铝业分公司综合部党务干事	13409121788			
61	陈伟利	男	煤业公司副总工程师、第二党支部书记	15129723366			
62	王涛	男	煤业公司综合部党务干事	18991275913			
63	景向慧	女	研发中心综合部党务干事	13239919819			
64	安莎莎	女	质检计量中心党支部组织委员	18329283239			
65	刘百选	男	华工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13891250774			
66	唐爱学	男	阳极煅烧车间党支部书记、主任	62759			
67	李硕	男	党委组织部员工	15319596537			